

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严格依法履行监事会的职责，对公司重大决策和决议的形成、表决程序进行了监督和审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监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在本报告期内共召开监事会会议六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1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1 月 12 日
2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15 日
3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5 日
4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27 日
5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9 日
6	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9 日

（一）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1 月 12 日下午召开，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上午召开，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 1、审议了《关于拟购买董监高责任保险的议案》，因公司全体监事均属于本议案利益相关方，全体监事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至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上午召开，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 7、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四）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上午召开，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 1、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控股孙公司多彩互动为另一控股孙公司江西佳鼎提供担保的议案》。

（五）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上午召开，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2、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六）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上午召开，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2024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列席了公司股东会及董事会，对公司股东会和董事会的召开及决策程序、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认为：公司能够依法规范运作，各项会议的召开及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能够有效控制各重要环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及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审慎履职，没有违反《公司法》《公

司章程》及有损于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情况

2024 年，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财务状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检查，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应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其审计意见是客观公正的，真实、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情况。

（三）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发生。

（四）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进行登记备案，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和内幕信息的保密工作。报告期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泄露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或者建议他人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等情况。

（五）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审阅《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符合公司行业特点和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运作情况。

三、监事会 2025 年工作计划

2025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加强自身学习，提高履职水平，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对公司财务情况、内部控制、关联交易等有关事项进行监督检查，防范经营风险，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 年 4 月 17 日